2015年度市教育局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2015年,根据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,我局紧密结合教育工作实际,采取多种方式和渠道,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、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

坚持"先审查、后公开"、"一事一审"的原则,对上网公布的信息做到"涉密信息不上网,上网信息不涉密",既保证政府信息及时有效公开、又确保受国家法律保护的秘密信息安全。年内,在"中国张家港"政府门户网站有关栏目公开信息 131 条(其中信息公开 79条、便民服务 25条、工作动态 27条),在"张家港教育"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352条,在"张家港教育"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862条;在"张家港教育"门户网站"公告公示"栏公开信息 41条、"教育资讯"栏公开信息 198条,涉及招生、学区划分等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各种信息。

二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

3月份,在张家港市政务公开信息网公开了《2014年度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》;5月份,在政务公开信息网公开了《张家港市教育局 2015年部门预算公开》,公开内容包括:教育局的17项主要工作职责、教育局的机构设置、2015年的工作思路、2015年部门收支情况(含2015年"三公"经费预算情况);针对教育收费、积分入学和学区划分等群众关注的教育热点,积极进行回应,一年来共收到"12345便民服务热线"218件,教育信息网来信156件,市信访局转发信件61件,上级部门转发信件56件,均及时进行了回复。

三、做好教育政策解读工作

针对学生学习负担、招生、招师、收费、积分入学和学区划分等 人民群众关注的教育热点问题,我局积极进行回应。将江苏省 2015 年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有关政策解读材料、我市幼儿园、义务教育、 高级中学等招生(或入学)工作意见,及时公布在"张家港教育"网站,方便学生及家长查阅。同时,我市今年首次开展高中学段自主招生试点,我局及时对自主招生政策进行网上公示,并对开展自主招生的梁丰高中、沙洲中学、暨阳高中、中等专业学校、城市职业学院张家港校区、张高中、塘桥高中等7所学校提出指导意见,要求相关学校及时对自主招生计划、招生选拔条件、申请程序与选拔方式、审核录取结果等进行网上公示,我局纪检监察小组强化监督职能,全程参与招生工作。暑期共有365名学生通过自主招生录取上述7所学校,未有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。

四、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

建立教育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,明确办理工作的 牵头科室、办理科室和保密科室,研制《张家港市教育局依申请公开 政府信息办理流转单》,厘清办理工作流程,规范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 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环节工作,强化相关科室在办理工作中的职责, 形成协调互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。年内共回复依申请公开 16 件, 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五、开展学校校务信息公开工作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》和我市关于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,我局对学校校务公开工作进行了详实的安排,年内先后两次对各校信息上传情况进行了检查、汇总和通报,引导学校加大校务公开力度,提升依法治校水平。